

证券代码：688056

证券简称：莱伯泰科

公告编号：2022-052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67,198,600 股增加至 67,236,40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67,198,600 元增加至 67,236,400 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由于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发生变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拟对《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19.8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23.64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现有总股本为 6,719.86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现有总股本为 6,723.64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上述决议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